

2023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是依法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二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三是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实行法律监督。四是依法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五是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六是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七是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八是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下设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机关党委）和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共5个部门。本单位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38人，离休0人，退休21人。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各项部署要求，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

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为深圳检察机关创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示范院贡献盐检力量，为盐田创建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沙头角深港国际旅游消费合作区提供司法保障。2. 强化检察担当，自觉从政治的高度找准检察工作定位，主动将检察工作放在全局中谋划推进，积极护航盐田高质量发展。3. 强化法律监督，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协调充分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4. 强化队伍建设，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巡察整改成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努力锻造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入4,276万元，比2022年增加109万元，增加3%。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4,276万元，比2022年增加109万元，增加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按照市区体制财权划分，我院部分大楼公用经费包括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纳入我院2023年度及以后年度市级部门预算保障。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预算 4,27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856 万元、公用支出 4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3 万元、项目支出 1,841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85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 44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 项目支出 1,841 万元，具体包括：

1. 机关综合管理 1169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开展检察业务宣传 55 万元，根据我院检察宣传工作实际需求，用于各类检察业务宣传；培训支出 50 万元，根据《深圳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及我院教育培训实际需求，用于检察业务及工作培训；司法辅助人员管理经费 340 万元，根据《深圳市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管理改革方案》及我院检察工作实际需求，用于支付检察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及其他经费；后勤服务及综合管理工作 724 万元，主要用于临聘人员管理经费，政务管理业务、政工队伍建设、办公设备采购、党群共青妇管理及综合管理业务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了 221 万元，减幅 16%，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减少机关综合管理支出。

2. 检察监督业务 135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检察监督业务 115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及我院主要职能，用于案件审查起诉、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监督、案件管理监督、立案及侦查活动监督、公益诉讼检察、对执行机关刑罚及监督活动的执法监督业务；司法救助业务 20 万元，根据《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设置司法救助项目。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6 万元，增幅 5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增加办案经费。

3. 其他检察支出 16 万元，主要包括：移动办案办公工作 16 万元，根据提升检察信息化的要求，用于移动办案办公系统运维服务。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98 万元，减幅 86%，主要原因是“信息技术管理”项目挂接到其他一级项目。

4. 预算准备金 50 万元，主要是根据《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相关要求，按照项目支出一定的比例预留一部分预算准备金用于年中临时性突发性工作任务或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较 2022 年预算持平。

5. 信息化类 125 万，主要包括：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 68 万元，根据《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信息化应用年活动实施方案》及《关于加强全市党政机关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保障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维护我院信息化系统，并加强信息化建设，对我院现有信息化装备进行实时维护，保障我院办公、办案系统安

全、平稳运行。其他信息化项目 5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幅 4%，主要原因是根据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安排适度增加预算经费。

6.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20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相关的信息化项目。2022 年未单列此项目。按照市财政要求，从其他检察支出单列至该项目。

7. 社工服务项目 85 万，主要包括：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 85 万元，根据《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规范（试行）》、《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工作指引（试行）》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用于未成年人案件司法社工帮教工作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34 万元，增幅 6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根据工作需要相应增加社工人数。

8. 国家赔偿金 12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及《人民检察院国家赔偿工作规定》的相关要求，用于国家赔偿费用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幅 5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国家赔偿案件量涨幅较大。

9.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150 万元，主要包括：案件管理用房改造、检务公开用房改造、检委会用房改造、公益诉讼检察用房改造、案件档案用房改造，为落实最高检《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的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两房”建设做出的规范性要求，对法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进行规

范化改造。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增幅 275%，主要原因是根据最高检对“两房”建设有关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10. “两房”建设 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办案场所维修维护 29 万元，用于办案办公场所大楼日常维修维护，有效保障办公大楼、办案场所的正常使用，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办公办案场所零星修缮预算经费。

11. 公务用车购置 50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50 万元，用于更新购置一辆中巴车。2022 年初未安排此项目，按照市财政要求，编列公务用车购置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21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1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1 万元，增长 54.4%，主要是购置更新 1 辆公务车。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2万元，比2022年减少3万元，主要是我院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思想，大力压减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8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5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50万元，主要是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3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16万元，主要是2023年实有车辆13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桥过路等费用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原因是根据2022年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压减。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

围包括：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市财政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841 万元，设置并编报 1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机关综合管理	1169	本项目通过开展检察业务宣传、政务管理业务、政工队伍管理、党群共青妇管理、司法辅助人员经费、综合管理业务等工作，提高政务管理运作效率，满足我院履职工作需求，进一步提高检察院办公办案效率，切实推进辖区法制健

		<p>康发展,促进社会稳定。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招聘劳动合同制检察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向公民进行普法宣传,同时为检察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有效提升干警综合素质,提升全院干警的工作积极性、工作效率以及检察工作的质量;加强后勤综合服务保障,提高检察职能履职效能。</p>
<p>检察监督业务</p>	<p>135</p>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司法救助工作、审查起诉工作、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监督工作、公益诉讼监督工作、案件管理监督工作、立案及侦查活动监督等工作,全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辖区振兴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推动探索检察监督手段多元化,更好的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保障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达 100%,有效保障救助人的合法权益;实现工作报告高票通过人大会议。有效规范制作、使用电子卷宗,有效利用电子卷宗提高办案效率,加强办案监督管理,实现电子卷宗制作达标率 100%。</p>
<p>其他检察支出</p>	<p>16</p>	<p>推进我院“互联网+”系统建设,进一步提升检察工作效能、深化司法公开、维护网络</p>

		安全、增强司法公信力。
预算准备金	50	为满足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 我院设立本项目, 以进一步规范部门预算准备金的使用管理, 提升预算单位科学理财的积极性和自主性, 强化预算约束。通过实施本项目, 有效应对本年度各项突发应急事件, 保障全院工作正常开展。
信息化类	125	本项目以服务检察业务为中心, 通过维护我院日常信息化系统及设备, 不断规范检察技术辅助办案工作, 提升服务保障水平。通过实施本项目, 完成我院日常信息化系统及设备维护, 验收合格率 100%; 提高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效果, 保障我院办公、办案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保障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信息化新建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20	根据《深圳市检察机关智慧检务发展规划》, 对我院信息技术进行更新改造, 为我院各项工作开展提供有效的信息技术支持。通过实施本项目, 全面提升我院信息化水平; 完成信息化新建项目, 验收合格率 100%; 提高检务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
社工服务项目	85	本项目通过聘请社工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开展提供服务,

		<p>提升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专业化、社会化,深入推进精准帮教、综合司法保护工作,提高社工组织专业能力,实现我院未成年人案件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保护全面衔接,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现象,构建和谐社会。</p>
国家赔偿金	12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检察院为国家赔偿受理机关之一,为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取得国家赔偿 的权利做出有力保障,坚持把国家赔偿工作与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检察工作大局紧密结合起来,坚持执法为民宗旨,把维护赔偿请求人合法权益作为赔偿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足额地完成国家赔偿金发放工作,保障国家赔偿金发放准确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维护赔偿请求人合法权益的目标。</p>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150	<p>为落实《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的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两房建设做出的规范性要求,对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进行规范化改造。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两房”规范化改造</p>

		工作,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以实现充分保障办案工作高 效开展的目标。
“两房”建设	29	本项目以实际修缮需求为原 则,加强修缮工作的管理和监 督,保障本院办公办案场所的 正常使用,为增强办案能力、 提高工作效率以及树立良好 司法形象提供基础环境。通过 实施本项目,及时响应并完成 维修维护工作,维修维护验收 合格率 100%, 以实现充分保 障办案正常开展的目标。
公务用车购置	50	本项目根据实际需求,购置更 新一辆中巴车。通过本项目的 实施,及时完成公务车的购 置,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有效保障办案办公工作的高 效开展。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
算 44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78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
按照市区体制财权划分,我院部分大楼公用经费包括物业管理
费、水费、电费纳入我院 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市级部门预算保
障。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1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23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10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4 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

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76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27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检察	3,271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运行	1,492
1. 事业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4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两房”建设	29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检察监督	112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其他检察支出	654
5. 其他收入	0	三、教育支出	5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进修及培训	50
		培训支出	5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
		五、卫生健康支出	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行政单位医疗	57
		六、住房保障支出	553
		住房改革支出	553
		住房公积金	15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398
本年收入合计	4,276	本年支出合计	4,27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276	支出总计	4,27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4,276	2,435	1,841	71	21	21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4,276	2,435	1,841	71	21	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0	12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0	12	0	0	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	0	12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2	1,492	0	0	0	0
	20404	检察	1492	1,492	0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1492	1,492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4	0	984	71	21	21
	2040409	“两房”建设	29	0	29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2	0	112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54	0	654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05	教育支出	50	0	5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	0	5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	0	5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	333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	333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13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	67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57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5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	57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	553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	553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	155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8	398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76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271
		检察	3,271
		行政运行	1,49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4
		“两房”建设	29
		检察监督	112
		其他检察支出	654
		三、教育支出	50
		进修及培训	50
		培训支出	5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
		五、卫生健康支出	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行政单位医疗	57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8
		住房改革支出	398
		住房公积金	398
		购房补贴	398
本年收入合计	4,276	本年支出合计	4,27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276	支出总计	4,2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4,276	2,435	1,841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4,276	2,435	1,8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0	1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0	1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	0	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71	1,492	1,779
	20404	检察	3,271	1,492	1,779
	2040401	行政运行	1,492	1,492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4	0	984
	2040409	“两房”建设	29	0	29
	2040410	检察监督	112	0	11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54	0	654
	205	教育支出	50	0	5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	0	5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	0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	333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	333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13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	67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5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5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	57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	553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	55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	15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8	398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4,276	2,435	1,841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4,276	2,435	1,8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6	1,856	0
	30101	基本工资	330	330	0
	30102	津贴补贴	968	968	0
	30103	奖金	144	144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	134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	67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	57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	155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2	445	1,507
	30201	办公费	73	23	5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2	印刷费	2	2	0
	30205	水费	5	5	0
	30206	电费	88	88	0
	30207	邮电费	21	21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	162	0
	30211	差旅费	26	3	23
	30213	维修（护）费	217	10	207
	30214	租赁费	63	6	57
	30215	会议费	1	1	0
	30216	培训费	50	0	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2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	0	1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	0	15
	30226	劳务费	460	1	459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4	5	479
	30228	工会经费	35	35	0
	30229	福利费	3	3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	37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6	1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	133	185
	30302	退休费	132	132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	1	0
	30309	奖励金	185	0	1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0	0
	310	资本性支出	137	0	1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7	0	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	0	2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0	0	50
	399	其他支出	12	0	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	0	12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	57	0	5	52	0	52
	2023 年	88	0	2	86	50	36
	增减变化金额	31	0	-3	34	50	-16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2 年	57	0	5	52	0	52
	2023 年	88	0	2	86	50	36
	增减变化金额	31	0	-3	34	50	-16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0	0	0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0	0	0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435	2435	0
	机关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检察业务宣传、培训支出、司法辅助人员管理经费、临聘人员管理经费，政务管理、政工队伍管理、办公设备采购、党群共青团管理及综合管理业务等。	1169	1169	0
	检察监督业务	主要用于案件审查起诉、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监督业务、立案及侦查活动监督业务、公益诉讼检察业务、对执行机关刑罚及监督活动的执法监督业务、司法救助等。	135	135	0
	其他检察业务	主要用于移动办案办公系统运维服务。	16	16	0
	信息化类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	125	125	0
	国家赔偿	保障受侵害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实施；主要为国家赔偿金发放工作。	12	12	0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案件档案用房、案件管理用房、公益诉讼检察用房、检委会用房、检务公开用房改造维修维护费，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规范化改造，满足工作用房需求，保障我院检务工作顺利开展。主要用于我院。	150	150	0

	“两房”建设	主要工作为我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日常维修维护和办案场所装修改造工作。	29	29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我院信息技术更新改造,为我院各项工作开展提供有效的信息技术支持。	20	20	0
	社工服务项目	提升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专业化、社会化,深入推进精准帮教、综合司法保护工作,提高社工组织专业能力,实现我院未成年人案件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保护全面衔接。	85	85	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50	50	0
	公务用车购置	主要用于我院公务用车购置所需费用,完成公务用车购置工作,满足我院日常工作所需。	50	50	0
	金额合计			4276	4276
年度总体目标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各项部署要求,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为深圳检察机关创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示范院贡献盐检力量,为盐田创建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沙头角深港国际旅游消费合作区提供司法保障。2. 强化检察担当,自觉从政治的高度找准检察工作定位,主动将检察工作放在全局中谋划推进,积极护航盐田高质量发展。3. 强化法律监督,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协调充分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4. 强化队伍建设,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巡察整改成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努力锻造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检察铁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案件办理完成率		100%
			受理审查案件完成率		100%
			刑事案件办理完成率		100%
			刑申及控告、其它信访等案件办理完成率		100%
司法救助案件办理数量			≥3 件		

			“两房”改造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提请公诉案件条件达标率	100%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帮教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两房”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未成年人帮教有效率	100%	
			帮教社工到岗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时间	2023年12月前	
			司法救助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	
			检察业务宣传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前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我院基本职能，维护社会公平	有效	
			提升干警综合素质	有效	
			向公民进行普法宣传，为检察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	有效	
			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现象，构建和谐社会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会议工作报告通过情况	高票通过